

課程的目的：因著真理的建造，使我們過著一個與神聯結相交的生活、與弟兄姊妹彼此相愛，以活出無懼喜樂的生命，這個學習和實踐將提升我們靈命，使我們在世上，過一個認識神、遵從神、榮耀神、喜樂的生命。

1/12 背景介紹及一 1 - 4

1/19 一 5 - 二 2

1/26 二 3 - 二 17

2/2 二 18 - 二 29

2/9 三 1 - 三 9

2/16 三 10 - 三 24

2/23 三 4:1 - 四 10

3/2 四 11 - 四 21

3/9 五 1 - 五 13

3/16 約翰二書

3/23 約翰三書

3/30 結論

寫書作者：使徒約翰。父親西庇太，是個漁夫（可一 16-20）；母親撒羅米，是愛主姊妹（太二十七 56；可十五 40；十六 1）。兄雅各，同是十二使徒之一，並且是使徒中首先殉道的（徒十二 2）。獨有「主所愛的門徒」的稱號（約十三 23；十九 26；二十 2；二一 7，20）。

約翰的著作共有五卷列在新約聖經裏面，這五卷書可分為三類：

1. 約翰福音書——使人因信耶穌基督而得生命——信。
2. 約翰一、二、三書信——使人因與神相交得豐富的生命——愛。
3. 啟示錄預言——使人因盼望主再來而儆醒預備——望。

寫作背景：不像保羅的書信，可依據使徒行傳的記載，了解歷史背景。使徒行傳中只有三次提到約翰的名字（徒三 1；四 13；八 14）。在第三至第十八世紀，人們將它與第四本福音書連接，是在小亞細亞那裡出版，當時面對異端克林妥（Cerinthianism）在約翰教會造成一些麻煩。克林妥是源自諾斯底主義。

受書人：作神兒女的人、沒教會所在處。

寫這書的目的：信徒的需要。信徒因聽從異端的教導遠離神。

異端的產生：過去異端的錯誤通常是斷章取義、以偏概全，或者是受到錯誤的哲學前提的影響，或者是用理智來取代聖經的權威，或者是喜歡鑽牛角尖。

正統教會：強調的是信仰的全面性，我們強調的是聖經的整體性，使我們信仰根基穩固

- A. 歌羅西 1:23 「只要你們在所信的道上恆心，根基穩固，堅固不移，不致被引動失去福音的盼望，這福音就是你們所聽過的，也是傳與普天下萬人聽的，我保羅也作了這福音的執事。」
- B. Satan 用三種方式讓我們跌倒：
 1. 興起異端
 2. 起逼迫、患難
 3. 假基督：馬可福音十三 6 「將來有好些人冒我的名來、說、我是基督、並且要迷惑許多人。」東方閃電（全能神教會）、蘇俄—西伯利亞 Taiga 的 Vissarion。
- C. 信仰的二個根基：
 1. 客觀的真理（不變），我們需要加強。
 2. 主觀的經歷（因人而異）
- D. 分辨偽鈔的方法：熟識真鈔

使徒信經（信仰宣言）

第一段宣認父神為創造之主；第二段宣認基督為神也為人，並承認其救贖之工；第三段宣認聖靈、大公教會及信徒成聖之生活。《使徒信經》不是抽象偏重邏輯的陳述，而是真實的信仰告白，歷代教父皆尊崇此經，且至今仍為各宗派所接納，成為眾教會彼此相通的基礎。

1. 我信上帝，全能的父，創造天地的主。
2. 我信我主耶穌基督，上帝的獨生子；
3. 因著聖靈感孕，從童貞女馬利亞所生；
4. 在本丟彼拉多手下受難，被釘在十字架上，受死，埋葬；
5. 降在陰間；第三天從死里復活；
6. 後升天，坐在全能父上帝的右邊；
7. 將來必從那裡降臨，審判活人，死人。
8. 我信聖靈；
9. 我信聖而公之教會；我信聖徒相通；
10. 我信罪得赦免，
11. 我信身體復活；
12. 我信永生。阿們！

第一至第四節

- 1 論到從起初原有的生命之道、就是我們所聽見所看見、親眼看過、親手摸過的。
- 2 (這生命已經顯現出來、我們也看見過、現在又作見證、將原與父同在、且顯現與我們那永遠的生命、傳給你們。)
- 3 我們將所看見、所聽見的、傳給你們、使你們與我們相交、我們乃是與父並他兒子耶穌基督相交的。
- 4 我們將這些話寫給你們、使你們〔有古卷作我們〕的喜樂充足。

耶穌是生命之道

一、生命之道，一 1。

- A. 「起初原有」：一直都存在的，對比約翰福音的「太初有道、道與神同在。。。」。說明基督在創世以前已經存在，創世記一 1「起初神創造天地。」。
 - 「起初原有」：偏重於基督在時間已經開始之後，對受造者之關係。
 - 「太初有道」：基督在永恆之中已存在的事實。
 - 「道」：藉著基督的道成肉身，把神的生命屬性表達出來，神是公義、聖潔、良善、慈愛……。
- B. 「聽見、看過、摸過」：耶穌在世時，使徒和門徒跟隨祂，聽祂的教導、看祂所做、也摸過祂，足以反駁諾斯底主義的二元論。
- C. 「所看見」：指主在世時所作的一切工作與大能，也包括復活後向門徒多次顯現，直到升天為止。
- D. 「親眼看過」：注視和仔細觀察過。

- E. 「親手摸過」，包括主在世時與門徒之接觸，及復活顯現。
- F. 你渴望能「親自聽見、看過、摸過耶穌。」嗎？逐步進深、真實的認識神嗎？

二、生命之道與我們的關係— 2。

- A. 「顯現」：指基督首次到世上來的顯示，神因愛世人，主動派遣祂的兒子來世上。
- B. 「我也看見過」：經歷到與耶穌基督有實質的關係，不是道聽途說的。
- C. 現在又作見證……傳給你們」：傳揚/宣揚所領受的生命給人。

三、傳生命之道的目的，— 3-4：

罪惡是痛苦的源頭，得著耶穌的生命，脫離罪的轄制與纏累。

信徒犯罪跌倒或誤入異端邪途，便失去喜樂。這信息可使信徒重新與神恢復交通。

- A. 使讀者與作者相交乃是承傳自作者是與上帝和耶穌基督相交，— 3。

—— 相交」：「團契」、「共同享有」，指信徒和基督在屬靈上的聯合。指共享福氣、經歷、使命、並且互相契合的意思。信徒彼此交通，一同分享主的信息，更能親近神，而更有力量抗拒異端和罪惡。

—— 高舉「生命之道」——基督，這是相交的要訣。高舉人和人的主張，卻必然引起爭論。

- B. 使徒一心求使受書的人喜樂充足 這正是相交的重要態度。我們要存心凡事求別人的益處和喜樂，不是只求自己的喜歡，這樣才能跟別人交通。

四、如何應用在我們的生命：

作業：

1. 背使徒信經。使徒信經有什麼重要性？
2. 喜樂充足的生命的是什麼？為什麼？